

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东海职院（2026）9 号

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张艳雯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：

免去张艳雯同志教务处处长职务。

免去龚向东同志工程技术学院院长职务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生效。

